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海控股有限公司*

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

暫停買賣之季度更新

本公告乃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南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與第13.24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2022年3月16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日期及刊發本公司2021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ii)日期為2022年3月3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期舉行董事會會議及延遲刊發本公司2021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iii)日期為2022年4月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股份」)暫停買賣(「暫停買賣」)；(iv)日期為2022年4月2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進一步延遲刊發本公司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v)日期為2022年6月6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若干內幕消息；(vi)日期為2022年6月3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暫停買賣之季度更新；(vii)日期為2022年7月13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聯交所所列出的復牌指引(「復牌指引」)；及(viii)日期為2022年8月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刊發本公司2022年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復牌指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13日之公告所披露，聯交所為本公司列出下列復牌指引：

- (i) 刊發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尚未公佈的財務業績，並處理任何審計修改；
- (ii) 進行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要求的獨立內控調查(「獨立調查」)，公佈調查結果並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

* 僅供識別

- (iii) 進行獨立內控檢討(「內控檢討」)，證明本公司已設立足夠內部監控及程序以遵守上市規則；
- (iv) 證明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及
- (v) 向市場公佈所有重大資訊，以供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狀況。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下列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進度之最新資料概況：

尚未公佈財務資料最新消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6日、2022年3月30日、2022年4月29日及2022年8月9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2022年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延遲刊發，而本公司2021年年報及2022年中期報告亦已延遲寄發，以待完成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由於需要額外時間完成審核工作，本公司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2022年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之落實及刊發時間以及本公司2021年年報及2022年中期報告之寄發時間將會繼續延遲。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作出公告，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2022年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之刊發日期以及本公司2021年年報及2022年中期報告之寄發日期之最新消息。

獨立調查及內控檢討之最新消息

於2022年4月，本公司委聘深圳源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獨立調查。獨立調查範圍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6日之公告內披露。

及後於2022年8月，本公司已委聘哲慧企管專才有限公司進行內控檢討。內控檢討範圍包括(i)審閱若干上市規則及規例之合規程序；(ii)根據COSO系統進行公司層面之審閱；(iii)業務層面之審閱，如財務結算及申報程序、收益及收款、採購及付款、存貨管理、銀行及現金管理、固定資產管理、人力資源及資薪程序以及稅務；及(iv)審視信息科技系統風險管理。

於本公告日期，獨立調查及內控檢討仍在進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作出公告，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獨立調查及內控檢討之進展及發現之最新消息。

業務最新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i)文化與傳播服務(主要在中國經營影院業務及其他傳播相關業務)；(ii)房地產開發；及(iii)企業雲服務。同時，本集團亦從事新聞傳播業務及創意商業。

於2022年，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在中國多地反覆，本集團於不同業務部門持續面臨挑戰，尤其是在文化與傳播服務業務及房地產開發業務方面。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以不斷優化業務和組織結構，降低經營管理成本。董事會謹此強調，儘管暫停買賣，本集團仍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所帶來不利影響之下盡可能如常進行業務營運。董事會將繼續評估及監察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及暫停買賣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所構成影響(如有)。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並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自2022年4月1日上午9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為止。

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最近進展，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每個季度更新其發展情況。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劉榮

香港，2022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于品海先生

劉榮女士

非執行董事：

林秉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業良先生

肖遂寧先生

何養能先生